

关于采购办公用品的网上超市合同

合同编号： 11N00245132320253611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 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办事处

地址： 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258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 上海州康实业有限公司

地址： 上海上海市闵行区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398号41幢

买卖双方根据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之规定，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供货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

序号	采购编号	货物名称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1	-	克林莱 手套60只/盒 M码中号	M码中号	10(组)	33.90	339.00
2	-	洁伴 平板纸	平板纸	10(袋)	64.90	649.00
3	-	金霸王 LR6 MN1500 5号40粒装普通干电 池	LR6 MN1500	1(盒)	84.70	84.70
4	-	水卫仕 家居消毒液强 效洁厕灵500g*2瓶	W07	5(瓶)	17.90	89.50
总价（元）		1162.20				
其中国库资金支付 （元）		0.00				
自筹资金支付（元）		1162.20				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金额为(大写): 壹仟壹佰陆拾贰元贰角，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。
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： 收到货物，经买方验收合格，卖方完成政采云平台上传发票、盖章履约验收单后，买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

第三条 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： 2025年8月12日起至2025年8月19日止
履行地点： 上海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新闵路584号2号楼406室
履行方式： 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，并联系 蒋莉莉 18049960761
其他说明： 江川街道平安办交警采购办公用品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，并为其之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: 蒋莉莉

地址: 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258号

电话: 18049960761

2025年08月11日

卖方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: 时嘉玮

地址: 上海上海市闵行区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
398号41幢

电话: 13701739067
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虹
桥支行

银行账号: 09031201040041128

签约时间: 2025年08月11日

